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8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宏飞	钟昊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电子信箱	mzjlhf@126.com	tp@tapa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6,169,887.68	2,870,894,389.47	-3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215,063.52	485,748,095.91	-5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3,604,069.79	389,322,793.61	-5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797,451.07	524,602,116.33	-9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2	-54.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2	-5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4.22%	-2.32%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36,666,797.77	13,483,819,049.16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30,425,724.98	11,952,188,034.94	-2.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6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16.61%	198,001,330	0	不适用	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9.56%	114,000,000	0	不适用	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7.86%	93,657,056	0	不适用	0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5.85%	69,708,408	0	质押	20,360,00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5%	23,289,3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	22,303,691	0	不适用	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3%	20,605,400	0	不适用	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9%	19,004,9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15,934,501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11,589,11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8,001,330股,占公司总股本16.61%。根据2016年12月17日彭倩女士与钟烈华先生签署的《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女士将其持有的86,775,951股(公司总股本的7.28%)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先生行使,钟烈华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为23.89%,彭倩女士系钟烈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为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37,801	0.61%	325,400	0.03%	15,934,501	1.34%	889,900	0.07%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性质为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于2024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

2024年9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024年9月10日上午9:00-11:30。

3、登记地点:塔牌集团办公楼一楼大堂;

信函登记地址: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4199;

联系电话:0753-7887036 ;

传真:0753-7887233。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证券部

联 系 人:宋文花

联系电话:0753-7887036

传 真:0753-7887233

邮 编:514199

电子邮箱:tp@tapai.com

6、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3。

2、投票简称:塔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附件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和性质: 股 东 帐 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 托 权 限: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为关联股东,请在"回避"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以信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5日,公司在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位,实际出席董事9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8)详见2024年8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股东回报的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积极回馈广大股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了《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9)。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7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以信息方式向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5日在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斌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8)详见2024年8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股东回报的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积极回馈广大股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了《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5日

证券代码:300146 证券简称:汤臣倍健 公告编号:2024-054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汤臣倍健	股票代码	3001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金银	张亚宁	
电话	020-28956666	020-28956666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道黄埔大道东916号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道黄埔大道东916号	
电子信箱	tcbj@by-health.com	tcbj@by-healt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13,217,915.43	5,596,022,896.78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1,031,127.61	1,545,404,273.01	-4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1,368,204.09	1,454,207,790.20	-4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4,370,270.55	1,039,853,823.49	-71.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91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91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7%	13.57%	下降6.2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97,221,525.87	15,098,017,428.13	-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01,961,675.96	12,166,989,799.91	-7.1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5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梁允超	境内自然人	41.78%	710,611,742	532,958,806	不适用	
孙惠刚	境内自然人	3.26%	55,524,526	0	不适用	
上海中平国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平国璟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1%	34,206,118	0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8%	31,912,496	0	不适用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20,125,127	0	不适用	
齐鲁中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齐鲁中泰定增2号私募股权基金	其他	1.12%	19,045,801	0	不适用	
陈宏	境内自然人	1.04%	17,768,000	13,326,000	不适用	
梁水生	境内自然人	1.01%	17,231,666	12,923,750	不适用	
黄琨	境内自然人	0.79%	13,404,000	0	不适用	
交银施罗德内需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13,072,171	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梁允超、梁水生、陈宏、黄琨、孙惠刚、上海中平国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平国璟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鲁中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齐鲁中泰定增2号私募股权基金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孙惠刚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5,396,526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28,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648,178	0.86%	64,900	0.004%	20,125,127	1.18%	18,800	0.001%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82,467	0.33%	1,649,800	0.097%	12,228,767	0.72%	441,200	0.026%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是公司新三年规划开局之年,公司坚持强科技、强品牌战略,持续推动以消费者健康价值为核心的"科学营养"和更专业的产品创新策略的落地。今年上半年,在消费环境持续发生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阶段性经营策略未能有效推动年初预期目标实现。基于此,下半年,公司将以提升未来经营质量为核心目标,积极调整优化整体经营策略和费用投放模型;同时,公司将推动两大核心产品迭代升级,新旧产品替换产生的短期不确定性及相关调整优化措施将对下半年经营带来更大的压力和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1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1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2.34%。主营业务收入中,(1)分品牌来看:主品牌"汤臣倍健"实现收入26.35亿元,同比下降19.77%;"健力多" 实现收入5.91亿元,同比下降16.81%;"lifespace" 国内产品实现收入2.10亿元,同比下降24.79%,境外LSG实现收入5.11亿元,同比下降4.72%(按澳元口径:LSG营业收入为1.08亿澳元,同比下降5.37%)。(2)分渠道来看:线下渠道实现收入26.29亿元,同比下降15.82%;线上渠道实现收入19.53亿元,同比下降20.5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强科技打造极致产品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创造消费者健康价值为核心,继续推动强科技转型的三个月亮目标落地。在新技术创新方面,公司首次发现唾液酸与益生菌组合对新生儿的肠道菌群健康发育及免疫应答提升的积极作用,并落地于产品应用,以科研实力赋能产品力;主导及参与多项标准制定,联合多家专业机构开展复合益生菌菌种的精准鉴定及活菌定量检测技术研究,发布全球首个将PMA-qPCR技术应用于食品用菌种活菌定量检测的标准方法,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2)强品牌构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集团各品牌定位梳理,确立了"用科学 营养生命"的全新品牌价值主张,并持续深化品牌全触点升级及管理,继续夯实强品牌战略,推动从行业领导品牌向全民大健康品牌的跃升。

(3)优化管理发挥人才效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人才升级战略,建立层级全覆盖、成长全陪伴的培养体系,开展高质量关键岗位核心人员全职业周期的跟踪关注和定向培养,激发核心人才效用,助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达成。

(4)数字化提升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成立数字化委员会,主导数字化战略的设计规划,监督把控数字化战略落地效果,落实公司未来三到五年的数字化战略核心目标,以满足集团更高体量、灵活组织、精细化运营、人才建设、全球运营等战略目标。

(5)"无人化"构建长期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以"无人化"为方向,开启全方位数智化升级进程,通过搭建AI智能QA平台助力生产技术革新推动生产无人化,建设数智化实验室助力检验效率及精准度提升进一步推动检测无人化,推进RFID应用落地助力物流仓储智能化推动物流无人化;同时,公司围绕"零缺陷"的质量管理核心建设质量人才培养系统,重塑质量教育课程体系,聚焦GMP培训,定制岗位岗前培训与持续教育计划,强化生产质量管理。

(6)多措并举推动业务发展

①持续优化事业部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品牌事业部架构,强化各品牌事业部包含品牌策略、产品开发、资源分配、销售结果在内的全周期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品牌事业部决策权利及对业务的驱动作用,赋能全渠道业务高质量发展。

②强化渠道业务执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全渠道业务执行能力,完成会员数字化平台搭建,持续搭建全网数字媒介中台;依托全渠道领导品牌优势及全国线下零售药店网络资源,推进以零售药店为核心的集团O2O新零售业务;进一步加强线下深度分销和渠道下沉能力,启动价值链管理,加强品规区隔及精细化运营搭建底层能力,巩固线下渠道竞争壁垒。

③多品类布局提升业务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建立集团产品分级制度,聚焦八大核心品类,逐步实现核心品类产品迭代升级并不断打造全渠道差异化多货盘;通过巩固基础品线,积极拓展高增长品类,继续深化品牌渗透,扩大人群资产。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锦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电话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19,943,302.69	7,735,591,118.63	2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0,786,618.33	734,266,848.96	2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9,173,722.02	627,525,274.75	3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1,590,836.98	708,545,368.26	-18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1%	5.15%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41,116,204.52	26,723,545,986.88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32,588,386.07	14,801,657,466.36	2.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2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4%	889,084,227	0	质押	758,017,6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3%	666,818,3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瑞诚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5%	360,000,000	0	冻结	360,000,00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2%	286,276,9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	238,519,800	0	不适用	0
南昌产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8%	202,632,20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81,692,09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70,723,438	0	不适用	0
共青城安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62,050,000	0	不适用	0
姚向荣	境内自然人	0.80%	36,126,74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经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526,940,6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79,855,704.00元,本方案已于2024年6月19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罗丽云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罗丽云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关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罗丽云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33614068

传真:0755-33614256

电子邮箱:ls@szmtc.com.cn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六日

附件:罗丽云女士个人简历:

罗丽云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2017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广东伟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深圳市晨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2023年12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罗丽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罗丽云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罗丽云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上午11:30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高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号:2024-039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艾比森	股票代码	3003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伟玲		
电话	0755-28794126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20层		
电子信箱	dm@abse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98,157,987.67	1,591,837,956.21	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758,077.33	142,854,624.75	-3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307,273.49	126,995,313.82	-5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46,291.90	257,004,678.41	-10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39	0.3965	-38.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37	0.3893	-37.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7%	11.33%	-5.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38,330,505.76	3,971,930,525.83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2,260,701.73	1,434,069,014.87	1.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丁彦辉	境内自然人	33.83%	124,671,549	93,503,662	质押	37,392,068
邓江波	境内自然人	16.63%	61,300,544	0	不适用	0
任永红	境内自然人	14.25%	52,507,491	39,380,618	不适用	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6,27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6%	3,888,6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1%	2,603,2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2,491,85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960,442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汇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728,43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1%	1,515,56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1年9月9日,任永红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含)给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并与私募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该私募基金由任永红先生及其配偶宋雪莉女士共同100%持有。任永红先生与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二者成为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信息外,公司无法获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5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并后续办理了177名激励对象466.3041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6月26日。